

##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9月23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9月27日以书面传签的形式召开。应参加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3人。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出席会议的监事讨论后，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最终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兴怡（香港）有限公司拟与关联公司电子元器件和集成电路国际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发生业务往来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兴怡（香港）有限公司拟与关联公司电子元器件和集成电路国际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电子元器件购销业务，预计业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具体业务模式及交易金额以合同约定为准。

电子元器件和集成电路国际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之规定，电子元器件和集成电路国际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公司发生业务往来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二、最终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亳州怡亚通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经公司参股公司亳州怡亚通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亳州怡亚通”）股东协商，对亳州怡亚通向其大股东亳州芜湖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借款事项达成一致意向。公司为亳州怡亚通的该笔借款事项向亳州芜湖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所持表决权比例（49%）的担保（即最高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4,900 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一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9 月 27 日